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深圳法院精选案例评析（总第5卷）>>

13位ISBN编号：9787802177468

10位ISBN编号：7802177464

出版时间：2008-11

出版时间：人民法院出版社

作者：邓基联 编

页数：25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内容概要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深圳市水产公司、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等借款合同纠纷案、蔡淑花与深圳市捷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代位权纠纷案、蔡添源申请不方便管辖异议案、陈广英与刘晓琴财产所有权纠纷案、陈丽娟与张智伟等涉港借款纠纷案、东莞塘厦时光五金电器制品厂、香港时光砂钢制品公司与深圳市保立电器有限公司涉港货款纠纷案、富金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与董格宁劳动争议案、广东嘉辉律师事务所与西安市维实光电子技术总公司、广东省岭南工业深圳公司诉讼代理合同纠纷案、郭若冰与深圳市龙岗区新凤凰饮食服务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案、黄金标与深圳长江兴业发展有限公司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案、鲁立平、鲁新航与超讯多媒体(深圳)有限公司、陈俊汉房屋租赁纠纷案等等。

## 书籍目录

民商事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深圳市水产公司、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等借款合同纠纷案蔡淑花与深圳市捷比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代位权纠纷案蔡添源申请不方便管辖异议案陈广英与刘晓琴财产所有权纠纷案陈丽娟与张智伟等涉港借款纠纷案东莞塘厦时光五金电器制品厂、香港时光砂钢制品公司与深圳市保立电器有限公司涉港货款纠纷案富金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与董格宁劳动争议案广东嘉辉律师事务所与西安市维实光电子技术总公司、广东省岭南工业深圳公司诉讼代理合同纠纷案郭若冰与深圳市龙岗区新凤凰饮食服务有限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案黄金标与深圳长江兴业有限公司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案鲁立平、鲁新航与超讯多媒体(深圳)有限公司、陈俊汉房屋租赁纠纷案卿灵英与董仲武、深圳市龙岗区横岗必佳综合制品厂、香港必佳塑胶金属制品厂以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镇共乐村民委员会、深圳宝安区西乡镇共乐经济发展公司与深圳市深信西部房地产有限公司合作建房纠纷案深圳市成宏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与江志刚上诉案深圳市君为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腾凯实业有限公司、超讯多媒体(深圳)有限公司房屋租赁纠纷案深圳市致诚威光盘制作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吉大远望软件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案深圳威士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市科技工业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管理费纠纷案孙开宏与友利电电子(深圳)有限公司房屋租赁纠纷案魏海军、聂莉与张伊涓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兴业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与中国银行商丘市蓝天支行票据纠纷案徐叶明与深圳沃尔玛深国投百货有限公司深圳山姆会员商店、沃尔玛深国投百货有限公司消费服务合同车辆保管纠纷案Reigncom Ltd、iRiver Ltd与深圳市嘉华迅电子有限公司著作权侵权纠纷案陈义标与深圳市远望源通讯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崔运民与深圳市华侨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财产损害赔偿纠纷案冯妹妹与庞英、深圳市龙建实业有限公司解散公司案廖立基与袁聪、廖新水、梁革伟、欧春合、深圳市维聪塑胶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案刘雪梅与肖强、深圳市南山区兴泰安办公家具厂和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某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与某香港制衣有限公司及某制衣来料加工厂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深圳市明华澳汉智能卡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天天快实业有限公司运输合同纠纷案王又林与深圳市伊兰诺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岗区保安服务公司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谢文芳与深圳市南山区馨馨形象设计培训中心建筑物搁置物悬挂物塌落损害赔偿纠纷案周斐与钟碧萍、钟伟华名誉权纠纷案曾元英与深圳天虹商场有限公司龙岗新城天虹商场、深圳天虹商场有限公司赔偿纠纷案刑事廖黎明合同诈骗案刘国伟、朱国荣、黄吓仔、曾志军伪造金融票证案吴玉仿强奸、敲诈勒索案曾德明等6人非法经营案胡丽新等5人赌博案曾智峰、杨医男侵犯通信自由(盗卖QQ号码)案张法雄、张奕城抢劫案行政YEWEIFANG与深圳市国土资源与房产管理局房产登记纠纷案龚令不服深圳市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劳教决定案李桂荣、周颖希不服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工伤保险待遇具体行政行为案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人民政府房屋登记行政复议案江国林不服深圳市国土资源和房产管理局产权登记行为及请求行政赔偿案乐平安与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要求履行法定职责案史建亮要求深圳市文化局履行法定职责案

## 章节摘录

1.消费服务合同法律关系的成立 消费者为生活消费需要购买、使用商品或者接受服务,与经营者之间形成消费合同法律关系。

本案原告徐叶明在成为深圳沃尔玛深国投百货有限公司深圳山姆会员商店会员后,按照双方之间的约定,获得一张属于本人的商业会员卡,并享受山姆会员商店提供的各项服务,如购物、免费停车、会员权益等等。

据此,在徐叶明到深圳沃尔玛深国投百货有限公司深圳山姆会员商店购买消费商品时,享有使用商店提供的停车服务的权利。

这一停车服务是徐叶明与商店之间所形成的消费合同约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属于消费服务的性质。

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七条的规定,消费者在购买、使用商品和接受服务时享有人身、财产安全不受损害的权利,并有权要求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

山姆会员商店负有保障消费者所停放车辆的安全的合同义务。

2.经营者对消费者安全保障义务的内容 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十八条的规定,经营者应当保证其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务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

此外,合同法第六十条的规定,在经营者与消费者之间还存在由诚实信用原则派生之互相照顾、通知、保密、保护等与合同内容相关的附随义务。

具体来说,经营者对消费者的安全保障义务可分为设施方面的义务和管理方面的义务。

在设施方面,经营者应当持证合法经营,对消费者开放或提供的经营场所及其配套设施、设备应当安全可靠,符合国家强制标准或行业标准,并应当配置有数量足够的、合格的安全保障人员。

在管理方面,经营者提供的服务内容及服务过程应当是安全的,包括对不安全因素的提示、警示、劝告,制止第三方对消费者的侵害,对消费者已经或正在发生的危险予以积极救助等。

考察经营者是否已履行了安全保障义务,主要看是否达到了法律、法规、规章、操作规程等所要求达到的程度,是否达到了同类经营者所应当达到的通常注意程度,是否达到了一个诚信善良的经营者应当达到的注意程度。

本案中从原告停车到购物完毕发现车辆被盗,其间只有短短的10分钟时间。

诉讼过程中,深圳沃尔玛深国投百货有限公司深圳山姆会员商店未能证明其在此10分钟之内已经采取了充分的措施,因此法院确认商店未履行安全保障义务,以致发生不合理的风险,应当承担消费者车辆被盗损失。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